

# 鹤岗市司法局

鹤司函〔2022〕122号

## 关于推行“信易+法律服务”的实施方案

市律师协会、各律师事务所：

为贯彻落实鹤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实施方案》（鹤信用发〔2020〕1号）、关于印发《鹤岗市加快推进“信易+”守信激励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加大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建设力度，积极营造守信受益、信用有价的价值导向，现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通过开展“信用+法律服务”守信激励工作，深入推进司法行政系统诚信建设，加强司法行政信用信息的归集与共享，营造“知信、用信、守信”的社会氛围，健全教育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进一步提升全市法律服务行业信用意识，不断规范行业秩序、优化行业环境，推进法律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为守信人群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为诚信建设提供有力法律保障。

### 二、受惠对象

鹤岗市市民个人信用分达到601分以上的诚信对象。

### 三、实施机构

鹤岗市辖区的律师事务所

### 四、服务内容

对符合条件的诚信对象可享受法律咨询的优惠。

### 五、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提高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要把落实“信易+法律服务”工作要求作为建强法律服务队伍、提升法律服务水平的重要抓手，主动作为，统筹协调，发挥优势，形成工作合力。要制定周密详细的工作措施，明确专人负责，保障“信易+法律”工作落到实处。

(二) 完善工作机制。结合实际，制订工作方案，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细化分解目标任务，明确职责，狠抓任务落实。

(三) 总结推广经验。不断总结好的经验做法，组织典型报告会，进行推广交流，努力提高活动水平，促进活动效果。

鹤岗市司法局

2022年8月22日

